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

交职办函〔2014〕15号

关于做好2015年汽车维修 职业技能竞赛准备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（局、委）
职业资格制度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为推动汽车维修行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2015年将举办全国交通运输行业汽车维修职业技能竞赛活动（2015年其他职业的竞赛活动确定后另行通知），现将有关准备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项目

汽车维修水性漆喷漆竞赛。

二、竞赛内容和方式

竞赛以汽车修理工国家职业标准高级工（国家职业资格三级）的知识和技能要求为基础，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、新技术、新技能等内容。采取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相结合的方式。竞赛成绩中理论知识考试占30%，技能操作考核占70%。

三、竞赛组织形式

竞赛活动分为预赛和全国总决赛两个阶段。

预赛由各省（区、市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组织实施，竞赛技术方案另行印发；全国总决赛时间计划在10-12月。

四、其他有关事项

(一) 请各有关单位按照竞赛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做好经费申请、预赛等各项准备工作。

(二) 竞赛正式通知另行印发。

(三) 联系方式：

1. 部职业资格中心考务管理处 郝鹏玮 010-65299024，温晓亮 010-65299032；传真 010-65299034；电子邮箱：kaowujs@126.com。

2.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王逢铃 13911184891。



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制度领导小组办公室

办公室

2014年8月20日

抄送：庞贝捷漆油贸易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，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，部运输司。